

市区火锅店多使用液化气

小心液化气罐成炸弹

□ 晚报记者 朱海龙 宋风 朱东一 张肇

核心提示:11月23日晚,山西寿阳县城博大西街喜羊羊火锅店发生爆炸,造成14人死亡,事故起因初步判定为液化气泄漏所致。这起事件提醒人们,围坐在以液化气为热源的火锅边品尝美味的同时,也要注意自身的安全问题。

冬季到了,火锅店的生意旺季也来了。记者近日走访周口火锅市场发现,市区火锅店大多使用的就是液化气。那么,市民在吃这种火锅时应注意哪些问题呢?

走访调查:

温馨提醒:

市区火锅店多使用液化气

操作不当,液化气罐易漏气

这种热源最危险

从路边的火锅地摊到高档火锅店,记者走访发现,目前市区火锅店使用液化气最为普遍。

11月25日晚,市区中州大道、六一路“串串香”火锅地摊集中地点,三五成群的食客们正坐在小桌前吃得热火朝天。

记者发现,这些路边的火锅地摊几乎使用的都是液化气,且每个液化气罐都接上了数米长的橡皮管,与多个液化气灶相连。六一路的一处“串串香”火锅地摊,一个液化气罐就连接了至少4个液化气灶,输气的橡皮管随意丢在地上。

记者在市区汉阳路一家火锅店看到,虽然同样使用的是液化气,与路边摊不同的是,这里的一个液化气罐只供一台液化气灶使用,放在餐桌的下方,由工作人员负责开关。

当然,市区火锅店并不都使用液化气。记者在市区工农路一家火锅店看到,这家店使用的是电磁炉。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与液化气罐相比,电磁炉比较安全、方便,顾客还可以根据需求自行调温。这位工作人员说,因为不产生明火,电磁炉本身不会对顾客的安全造成影响,其安全隐患主要来自电源线。由于火

锅店的电磁炉每天工作时间都很长,电源线容易发热变软。

市区建安路上有一家传统火锅店使用的是木炭,店老板介绍,他们使用的木炭是经过多年改进后的机制炭,这种炭要比传统木炭燃烧时产生的污染小。“有顾客就餐时,后厨会有工作人员将炭点燃,再将炭炉端上餐桌。顾客就餐后,如果炭炉还在燃烧,工作人员会将炭取出,拿到后厨专门的工作间熄灭。”

市区有一些火锅店也使用酒精炉,烧的是液体酒精或固体酒精。市区人民路上的一家火锅店使用的是液体酒精,采取的是一人一锅的就餐形式。该店大堂经理说:“为了确保顾客的安全,工作人员在点燃酒精后,会提醒顾客注意安全。如果顾客使用的酒精炉火头过大,我们的工作人员可以在第一时间用湿毛巾将火熄灭。”

市区汉阳路上的一家火锅店使用的是固体酒精。工作人员介绍,固体酒精的发热量比液体酒精要低,所以开锅慢,但这种燃料比较安全,“不会因酒精挥发引起爆燃。”

多家火锅店老板都认为,4种热源中,液化气罐是最危险的。

尽管市区火锅店使用的热源各不相同,但每一种都需要规范操作,如果操作不到位,都会产生安全隐患。对比发现,液化气罐因漏气带来的安全隐患最大。

使用液化气的火锅店,液化气罐一般都放在餐桌下,与就餐的顾客距离非常近。液化气灶本身带有调节开关,顾客如果将明火调小,就容易熄灭,这样液化气罐就会漏气,产生安全隐患。另外,一些液化气灶的点火

开关由于多次使用,易导致不灵敏。多次开关点不着火,液化气罐的放气时间便会过长,产生安全隐患。

另外,一些火锅店虽然规定顾客不得擅自操作,但有些时候火锅店工作人员忙起来,会经常照顾不到。这样一来,焦急的顾客就会自行操作,而多数顾客不会紧盯液化气罐,操作不当或有异常便不会及时发现,安全隐患也就产生了。

有关专家介绍,使用液化气时,

3个容易漏气的位置要特别注意:一是气罐,气罐经过长期使用后,底部易锈蚀导致漏气。二是减压阀的密封圈,密封圈容易失效导致漏气。三是橡皮管接口处,气罐和灶具之间有橡皮管相连,接口处容易开裂。

根据相关规定,液化气罐使用期限是15年,储量50公斤的气罐检验周期是3年,储量15公斤以下的是4年。检验时,最主要的一项就是检测液化气罐是否漏气。

部门声音:

液化气罐和灶具间距要大于0.5米

针对市民所关心的火锅店安全问题,记者采访了周口市消防支队川汇区消防大队防火参谋梁亮。

梁亮说:“火锅店一般四种加热方式最常见,电磁炉、液化气、酒精、木炭。火锅店选择什么样的加热方式,消防部门没有特别的规定。”

梁亮表示,大型火锅店(100平方米以上的)都要接受消防部门的安全检查,经营者需要取得消防安

全检查合格证;小型火锅店(100平方米以下的)要接受消防部门的不定期抽查。

据介绍,消防部门的安全检查,重点检查室内点火设施、灭火器、疏散通道、防火以及耐火设施等。

对于一些使用液化气的小火锅店,检查的内容会比较具体。比如,只能使用5公斤、15公斤的气罐,橡皮管的长不能超过1米,气罐和灶

具之间的距离要大于0.5米,不能在地下室使用,橡皮管不能穿墙等。

“市民最好去大型火锅店吃火锅。”梁亮说,大型火锅店一般都有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,而且使用气体点火的大型火锅店使用的多是管道燃气,比液化气罐要安全。“市民应少去使用液化气的小火锅店,如果去的话,就餐时一旦闻到气味不对应立刻离开,不要不当回事。”

有关规定:

燃气用户7种行为被禁止

国务院颁发的《城镇燃气管理条例》第六章规定:

燃气用户应当遵守安全用气规则,使用合格的燃气燃烧器具和气瓶,及时更换国家明令淘汰或者使用年限已届满的燃气燃烧器具、连接管等,并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,加强对操作维护人员燃气安全知识和操作技能的培训。

和操作人员培训。

燃气用户及相关单位和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:擅自操作公用燃气阀门;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;安装、使用不符合气源要求的燃气燃烧器具;擅自安装、改装、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装置;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使用、储存燃气;盗用

燃气;改变燃气用途或者转供燃气。

违反上述规定的燃气用户及相关单位和个人,由燃气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;逾期不改正的,对单位可以处10万元以下罚款,对个人可以处1000元以下罚款;造成损失的,依法承担赔偿责任;构成犯罪的,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

你注意到脚下可能成为炸弹的它了吗
晚报记者 朱海龙 摄

广告